

没有比桃花更幸福的花了。两千五百年前，它就灿若云霞地盛开在诗经里，“桃之夭夭，灼灼其华”。其美无以言状。

桃花流水，年复一年。《诗经》外的桃花，也千年不变地保留了不减不退的鲜艳。

阳春四月，如果你走在陌上，肯定能够见到田间地头，房前屋后，山坡路旁，桃花自在盛开，花瓣在明媚的阳光下颤动，风来，有几片打着旋儿飘落。一树繁花，一色的红，一色的粉，却都是一样的美丽。

桃花是那样纯洁，桃花是那样纯真。怒放时的烂漫惹人心醉，谢落时的洒脱令人怜惜。生之短暂，死之迅捷，怎么能够不给人以生命短暂而美丽的遐想。

Pete Seeger的那首老歌中唱着：Where Have All The Flowers Gone? 那些花，都去了哪里？

我们身边，那些最亲的人，那些最爱的人，那些可以看得见摸得着的人，最后都去了哪里？“你会看到花瓣随着浪花摇，那是我的花裙和着风儿飘。我终于回到无忧无虑的大海，那儿是我心灵的家园。”

她提前留下了自己对爱人说的话。我们也提前感受到死亡的气息来临之时的感动。“任何时候，/我都固执地欣赏 灿烂的笑容。”她的“任性”让我们感受

到家人温暖和柔弱的一面。这算不算一种提醒？更加珍惜身边每一个亲人吧，珍惜和他的每一天。

和桃花相比，我们总是“心不静”，每天忙东忙西，能有几次悠悠闲闲看花开，从从容容看花落，反而沉淀下深深的焦虑。

如何才能像他一样，“把漫长的一生都看成住在摇篮里，在另外一个更大更虚空的怀抱里。可以想象，对于一个摇篮中人而言，所有的幸福都是幸福，而所有的苦难就不再成其苦难。”

心先安定了，梦才安详。在紧张的工作中、在纷扰的生活中、在这个欲望很多压力很大的时代中，努力学习放下，只问自己对于亲人的爱到底够不够、有没有遗憾、该怎么补偿才能无悔。只有这样，最后一刻才会让我们变得如回家睡觉一般从容吧。

和桃花一样，我们也是自然的一部分。“我们来的地方和我们去向的地方，或许是同一个地方。”人的一生，降生、存在与死亡，多像花开花落，只是自然规律的一部分，不足以喜，不足以忧。这样想，死亡是不是就显得不那么可怕了？

你看，桃花落尽时，枝头上结满桃子，桃子一律呈心形。

**编辑手记**

**如果有一天**

□ 笑嫣

如果有一天，我要离开这人世。终究有一天，我会离开这人世。我的爱人，这是我恳求你为我做的：

请以最快的速度，趁我还没失去所有的温度，快快地为我升起旺旺的炉火，让我与红红的火焰跳最后一支舞。

请不要让我在厚重或者华贵的木匣子里过夜，我不能缺少空气，失去自由的呼吸。

从前的日子，我们没能常相伴，在我生命最后的时光里，请不要再分出时间去通知谁，或者忙着准备些别的，我最渴望的，就是有你守在身边。如果能握着你的手，在你的怀中说再见，那将是我最大的福愿。

请不要让父母、孩子来到我的床前。他们伤心的样子，我最怕看。

请不要让我的亲人、朋友来看我，我不喜欢挤出的笑容、脸上的泪水，以及伤感。任何时候，我都固执地欣赏 灿烂的笑容。

不要任何形式，不要任何仪式，不要让嘈杂或者生疏，打扰这属于我的最后时间，我只愿你一人送我到天边。

我知道这是对你过分的苛求。

可是，我的爱人，你会满足我这最后的心愿，是吧？

请给我一个表现自己特立独行的机会吧！

这一次我就要独来独往，一意孤行。尘世的种种，我终于不必顾忌，你知道我的心灵渴望天马行空！

请给我最后一次享受浪漫的权利吧！我要这世上最纯洁的葬礼，就像我们拥有这世上最纯洁的婚礼：在那个清新的早晨，漫天洁白的雪花就是我们所有的嘉奖与司仪。我喜欢那句“简约，不简单！”它道出了风情的最高境地。

我把自己一生最多的爱，给了你，我现在要向你索要一份大礼：我要你一个人把我送到大海边，我要最后享受一次温馨的二二人世界。

你把我送回大海里，最好再给我撒点花瓣。我不要装点死亡的菊花，除此之外我什么都喜欢。

红红的玫瑰，香香的百合，亭亭玉立的虞美人，紫色的丁香，火红的石榴，粉粉的桃花，或者蝴蝶兰……

你会看到花瓣随着浪花摇，那是我的花裙和着风儿飘。我终于回到无忧无虑的大海，那儿是我心灵的家园。

挥一挥手，用你醉人的笑容和花瓣，与我道别吧。

**大节清明**

□ 窦更勤

一年中有多少节日 大大小小几十条 元旦是太阳系的纠结 春节是中国人的礼炮 正月十五提着花灯追焰火 哪里还去想元宵 二月十四是泊来的玫瑰 却快速粘贴青春的曼妙 但是清明是大节啊 大节该有多少伦理的思考

一生中有多少节日 活到老庆到老 生日是妈妈的痛 工作日是爸爸的笑 结婚纪念复写浪漫 银婚金婚是两个人的骄傲 端午中秋团聚 缅怀先辈贤贤是基本的情操 但是清明是大节啊 大节该有多少道德的思考

一家中有多少节日 成功祥瑞都很重要 儿媳女婿放喜庆礼 爷爷爱陪孙子高考 福祿寿禧都有新解 多世同堂一块蛋糕 光宗耀祖谱中特写 幸福平安全家合照 但是清明是大节啊 大节该有多少价值的思考

一国中有多少节日 古今中外和谐热闹 “三八”女权的觉醒 “五四”青春的燃烧 劳动节最值得敬礼 “六一”盛不下儿童的欢笑 端午中秋团聚 “七一”、“十一”深刻祭扫 但是清明是大节啊 大节该有多少感恩的思考

**纸上旅行**

**寄给春风的菜单**

□ 李海燕

春天的好，大概是要有一点年纪的人才能体会。

小时候总是喜欢夏天。北京春天的风沙实在太大了，而夏天，因着光照拉长的白日和漫长的暑假，也因着屋内的燥热，所有的孩子都变成了鲁莽又好奇的小兽，在旷野里、大院里奔跑。那些大人都热得昏昏沉沉的深夏午后，大院成了小孩子们的王国，安静里隐藏着躁动，兴奋地凑在一起策划只属于他们的小小阴谋。一个夏天，他们像在烈日和汗雨中中进行光合作用的植物一样疯长，暑假过后，几乎所有的小孩子都长高了一截。

懂得春天的好，一定是在尝过春天的味道之后。

春天是可以吃的。写下这样的句子，心里有小小的自得，那些只知道春天好看的人，他们损失了多少呢？

一场春雨之后，田野里的第一芽新绿，冒冒失失地钻出了地面，荠菜、苦菜、面条

菜、蒲公英、枸杞芽、白蒿、灰灰菜……那些隐藏在麦田间、树林的枯叶下的野菜，争抢着土壤里的每一丝水汽，把它化成全身上下油油的新绿。洗洗蘸酱，开水焯一下凉拌，上笼粉蒸之后蘸调料，无论哪一种吃法，当野菜苦涩的青气弥漫口腔之后，细细回味，满口是回甘后的清甜，这，便是春天的味道了。

春芽入饕，最有出处的当然是茶。龙井虾仁，以明前龙井的新绿和清香，配新剥虾仁白玉球似的甘鲜，煞是明快。这道菜，最难的是炮制过程中既要借了龙井之味，又焕发出龙井新绿之色。常见的龙井虾仁，里面的龙井仿佛泡乏了又隔了夜的剩汤，泛着灰色，大倒胃口。祁门鸡丁，则是以泡好的祁门红茶茶汤加淀粉勾芡，借一缕茶香，至于先以祁门红入油锅爆香之举，私心里一直认为是暴殄天物之举，且不起任何作用。想想精工细焙之后的茶，再经过一番烈火烹油似的热闹，基本不是

茶叶而是茶炭了。

龙井虾仁、祁门鸡丁，听上去走的是怡红绿绿的清雅路线，可比之自采野菜的简淡清新，就好比是熟女人画的自然妆，虽然也好，在那个时间段也是最佳。然而画出来的“自然”，终究比不上豆蔻梢头二八佳丽的清水出芙蓉。清明小长假，在南山的杏林里挖苦菜、采枸杞芽。今春天早，苦菜偏瘦，下层多枯叶，想是早到半死了，借了前日的几点春雨，又发了起来。即使偏瘦，采起来也还是倾刻盈掬。采够了午间吃的，坐在林下的石头上负喧闲话，透过怒放的杏花望着湛蓝的天空，微风来过，花瓣轻盈地舞下枝头，蜜蜂在枝头蕊间嗡嗡，人闲花落，刹时觉得生之美好，午间苦菜蘸酱里，就嚼出了些许人生的味道。

采野菜，最讲究夫子所谓的“不时不食”，都是说流光容易把人抛，野菜才更经不得流光呢，春风略吹得猛了些，野菜便成了

**流年碎笔**

**睡眠之家**

□ 林之云



饥来餐饭倦来眠，是人最基本的需求，也是一种境界。然而，许多现代人，吃得越来越好，但他们失去了好的睡眠。

也许只有在睡眠中，我们才会紧紧地抱住自己，很长时间也不变换姿势。因为那样，我们也就抱住了一场又一场自己的梦。除此之外，我们还能拥有什么。

人的一生，有三分之一的的时间，是在睡眠中度过的。两万多个日子里，我们天天和睡眠同行。在那里，一切的一切隐去，人如一颗暂时降落的微尘，宁静，安逸，温暖，并与世隔绝。

太阳上升，我们出来；月亮明亮，我们回家。我们在黄昏的陪伴下进入夜晚，又在夜晚的陪伴下回到睡眠中。夜晚是睡眠的家，我们是睡眠的子弟。

每天，当我们醒来，总是一下就睁开了眼睛，陡然就上了清晨的岸。而回到睡眠的路程有长有短，居住在钟表上的时间，是我们的领路人，床是划向夜晚深处的舢板。

睡眠是我们回到自己，回到生命原初状态的唯一途径。童年在睡眠里渐渐远去，老年在睡眠的绵延下缓缓降临。之前，我们在一片混沌中醒来，进入这个世界；之后的某一天，我们将在另一种清醒中长眠而去。

这样看，生命中的每一次苏醒和睡去，都是一次对出生的温故，一次对死亡的预习。每一次睡眠，都将给我们带来一次重生。

然而，我们在自己的哭声中来，又将在别人的哭声中离去。是不是无论来和去，我们的内心，都有着某种不愿意？

婴儿的睡眠时间是最长的，达十几小时之多，然后随年龄增长逐渐减少。从30岁到60岁时最少，大概七八个小时，之后又慢慢多起来。如果一个人有幸能活到90岁，睡眠的时间长度会重新回到孩提状态。

看来，睡眠时间的长短，和人生的长短有着某种规律性的关联。为什么很多人，特别是小孩子，一上车就更容易睡着？为什么人到了老年，坐在椅子上，就很容易昏昏欲睡？

一定有什么玄机，藏在我们的身体中；一定有一种看不见的目光，远远地看

着我们；一定有什么人，在悄悄安排着这一切。而这一切，是我们所不知道的。

在城市的公园里，小孩子吵着闹着非要划船。当他如愿以偿时，脸上漾出甜美的笑意，一旁的大人也笑了。大人也是由孩子长大的，也有做孩子的记忆。

在母亲体内，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婴儿一直是漂浮并荡漾着的。子宫、羊水，那里有我们最深最长最舒适的睡眠。

孩子离开母体的时间最短，记忆也最深刻，那记忆中有怀恋，也有召唤。所以，他一闭上眼，或者说，一被晃动，就像回到了摇篮，回到了母亲体内。让人不明白的是，随着年龄长大、变老，那种怀恋是怎么回来的，它们是从何时何处，又如何在我们体内启程。

我们和睡眠的关系，原来竟如此紧密，如此神秘。或者说，我们和母亲的关系，和生命的关系，很大一部分竟是通过睡眠来维系的。

我们来的地方和我们去向的地方，或许是同一个地方。

就好像人们为什么那么喜欢动物，喜欢山水、草原和森林，因为在人类的幼年时期，那里曾经是我们的家，家的周围有最古老的朋友。

不久，我们离开了那里。就像人，一个接一个离开母亲的身体。但是，我们和母体，和自然之间，却仍然保持着远远近近的秘密联系。

为什么有的人一离开家，在异乡的夜晚，就总是睡不着、睡不好？因为睡眠一直

就只发生在我们的家中，是家中的家。

几乎每个人都有被噩梦惊醒的经历：一片黑暗笼罩，惊醒甫定，有时候，一夜都不会回去。那是睡眠中的事故和伤害，也是现代人迷失自己的后果。

更多的时候，我们还有另外一些梦，梦见母亲和童年。一棵树。远方和村庄。老虎和花朵。道路。大海。心爱的人。如果说睡眠与我们一生同行的话，那么梦就是一路的见证。

美好的梦，是睡眠中的珠宝，闪着短暂的光泽。睡眠是水，梦就是水中游走的鱼；睡眠是摇篮，梦就是那摇篮的晃动。是的，我们在生都和摇篮密不可分。有一年，在普陀山，我读到一位高僧写下的偈诗，过目难忘：

生命纯真，  
大虚填满。  
七十九岁，  
摇篮阻断。

原来，他把漫长的一生都看成住在摇篮里，在另外一个更大更虚空的怀抱里。可以想象，对于一个摇篮中人而言，所有的幸福都是幸福，而所有的苦难就不再成其苦难。

据说，那位高僧写完偈诗后，随即扔笔而逝。也就是说，他进入了一种永恒的睡眠，从一个摇篮到另一个摇篮。这样的死，早有预感，心如肚明，就像每天醒来和睡去一样，让人羡慕不已。

或者说：他终于回家了。

**坊间纪事**

**幸福天光**

□ 解峰

天光，是傍晚时节，一天中最后的尾梢子。每觉有如挥霍完大把钞票后，只剩一点零钱的感觉，尤为自珍。

可能与习惯有关。小时候起，太阳一落到山背后，我家就黑暗下来，因为全村都没电。那时候政府的电线不够长，还须架到穷乡僻壤来。一到夜晚，屋子里就亮起一盏煤油灯，到临睡，一个鼻子总是被熏成两个黑窟窿。所以，既知世上有电，可以照明那一天起，我就分外怕停电，就怕没钱一样，都成了一个心病。

从前，傍晚趁着最后天光，一家老少从野外赶回，一个个气喘吁吁走进院来。有时候，大人的肩还扛着一捆草。有时还让牲口驮着沉重的庄稼垛子，人与牲口迫不及待地一起挤进院门，就像一家人争先恐后地争着回家一样。

这些庄稼，打下一粒粒粮食，归我们果腹，轧空的禾秸梗归它们去享用。趁着天色未暗，大人们在天光底下，又有一番忙碌，给牲口切草，预备半夜上料；再肩挑一双桶，去到井湾提水，往返二三里路，还是弯曲坡道。

很多个傍晚，屋子里的蜀黍晚饭，还没造熟，窑头上的烟囱，慢吞吞往外吐着一股股青烟。没有风尘，左摇右晃的烟筒子，老不肯向天空飞散去，待一会儿，又纷纷落回到院中来。炊烟弥漫的小院，大人们忙着挥刀切草，“噌——噌——噌——”，草花儿从铡刀下纷纷跳跃而出，芳气四溢。谁也不说一句话，忙了一天活儿，早已身乏心累。

牲口卸了圈子，歇在圈口，也不愿提早回到黑咕隆咚的圈里。它们站在一边，一声不吭，一双黑色的眼睛，一眨一眨，默默地看着主人，一下一下地给它们准备夜料吃食。

于这安然之中，人与畜一起度过了渐淡渐暗的最后一片幸福天光。

迄今为止，我在一天当中，最想抓住不放，心情愉悦而出于自愿去做点事情，总在傍晚的天光里，因为总修改不过从前的每个夜晚，仍旧是没有一盏电灯可以照亮的这个黑暗印象。可见，没有电的夜晚，使我的心病是何等入骨之深。

春天的傍晚，欲于这天光里做点什么？工作了一整天，仿佛倦鸟归巢一般，阳台安静坐一会儿，就着西天的微光读几页书，饮一杯清茶，这份逍遥竟与天光是一样可亲。

**两地书·亲子家书**

**因傲慢而偏见**

□ 傅楚楚 郭爱凤

妈妈：

最近在法国留学生论坛上看到有人发起一个讨论，巴黎到底有没有种族歧视。网友们纷纷留言说自己没有亲身经历过被歧视，倒是听说过常年居住在巴黎的中国人讲：“如今连黑人阿拉伯人都歧视我们了！”语气相当愤愤不平，仿佛被这两类人瞧不起是最大的耻辱。其实这句话本身就表明了，中国人也在歧视其他种族。

到底有没有歧视，这个问题没有来到法国的人想知道，就是已经身在法国的人，也还是搞不清楚。什么样的行为会让人感到自己被歧视了呢？我们经常听中国人说“法国人特傻”，或者“法国人办事效率就是低”之类的话，顶多也是一笑而过。但听到一个法国人说“中国人特傻”或者即使说“小阿们都是傻子”，就觉得挺严重。不管说话的人出于什么动机，同样的话放在不同的人身上，前者会被当成是玩笑，后者却成了辱骂了。种族歧视，在西方是一项很严重的罪名，所以人们即使有这样的态度，也会把它掩盖起来，但是在实际行动上，他们依然会把种族偏见带到日常行为和工作中去。这样，即使有人受到了歧视，他也投诉无门，因为一切都是隐性的，他没有证据。比如留学生在找实习的时候会给公司投简历，简历里可以不标明性

别和国籍，因为公司不能以性别和种族来挑选雇员，否则就是歧视，要被处罚的。但是通过申请人的姓名，教育经历等等，公司还是能分辨出一个人的身份，比如他能推断出这个申请人是一名来自中国的学生，于是他会选择淘汰这个申请人，或者在面试的时候以各种理由尽力压低工资待遇。但是我们却无从知道他是否有歧视的行为。

我发现了一个现象，就是学生签证中心或者移民办事处有很多种族裔的公务员，街上巡逻的警察总是一黑一白或者法阿搭配。这是为何？有个网友发表了高见，他说法国政府采取了一种看似比较聪明的做法，把少数族裔抬到前台来，以夷制夷去吧。我常常会在闹市区看见一个黑人警察把一个黑人小偷按在地上呵斥，实际上，警察对待平民的暴力，或者公务员对待外国学生的蛮横，依然存在，没有解决，只不过受害者不能再把这个问题向种族偏见方面抱怨了。一切都是“掩耳盗铃”罢了。

曾经传说在巴黎街头问路，如果你用英语，巴黎人会假装没听见，如今已经不复存在了，据说也是因为怕被认定为种族歧视。表面总是谦卑有礼的巴黎人，没有办法让你觉得他仿佛春风一般温暖，但是千万不能把这个当成是友谊，友谊永远是需要时间来培养的。这之间的界限他们可是划分得相当清

楚。也许这已经不是种族歧视的问题，而是一种地域性的傲慢。在书店看到有本书叫《巴黎女郎的秘密巴黎》，随手翻了翻，无非是些简单的生活感慨，推荐些小资情调的消费，只是有一页写着，巴黎女郎恐惧被当成一个外省人。曾经在地铁上遇到一个来自巴黎南部的朴实的法国人，坐在我旁边，抱着一大袋刚买的牛轧糖，他分给我两块，聊了几句。他偷偷向我抱怨，巴黎人虚伪冷漠，在这里找不到真正的友谊。这让我很惊讶，歧视或者排斥，其中到底有没有掺杂我们自己的偏见呢？

楚儿：

说起歧视、排斥或偏见，大到种族之间、地域之间，小到城市之间、城乡之间、人与人之间，其实一直都是广泛存在的。因为你们在异国、在异地，身处不同文化交汇之间，体会更深，所以才会有网上的讨论。

因此歧视，我觉得是来源于文化认知上的优越，因强势而傲慢、因傲慢而偏见，因偏见而歧视。“种族歧视，在西方是一项很严重的罪名”，因而生活中故意掩饰歧视的态度，或许源于他们曾经的种族歧视历史？二战期间德国纳粹屠杀了600万欧洲犹太人，18世纪，英国殖民者曾故意送给美洲印地安头领“毯

子和毛帕”作为礼物，这种事先沾有天花病毒的毯子和毛帕，使得天花病毒迅速传播，结果是，95%的美洲印地安人遭到消灭。你前两天向我推荐的日剧“血色星期一”，剧中的恐怖分子用一种新式病毒洗劫一个城市的故事，看来也不算是创意，历史早有真实剧本在先。

在如今，这种种族灭绝暴行或许不再。但其他形式的“傲慢与偏见”其实无处不在。美国空袭利比亚，美国辩护说“阻止一场潜在的大屠杀发生符合美国的国家利益”；城市人坦然住在高楼大厦里，却对建设高楼大厦的民工颇多微词；家境优裕的孩子往往会取笑家境贫寒孩子的种种行为……

最近看毕淑敏的环球笔记《蓝色天堂》，书中的两处让我印象深刻：一是，闻名的玛雅文化隔着浩瀚的太平洋，与中国三星堆文化有极多相似之处，有学者认为，灿烂的玛雅文明的源头或许来自中国；二是，著名的心理学家荣格的分析心理学理论，其学术基因竟然来自中国《易经》。

其实，每一个种族，每一种文化，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优长，大可不必凌驾于别人之上。佛说，世法平等。如果人类能以平视的眼光看别人，便会减少障碍，走出偏见，趋于平等。

妈妈